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目录

一、单位情况.....	1
二、部门决算表.....	1
三、部门决算说明.....	14
四、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5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7

一、单位情况

1. 主要职能。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行使检察权，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人民检察院按照法律规定和业务分工设置内部机构，分别承办侦查、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控告申诉等检察工作。

2. 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全院分政治部，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5个职能部门开展工作。检察长吴洪江，纪检组长王晓勤分管财务工作。

3. 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本院干警编制数27名，年末实有在职干警27人，较上年度29人减少2人，原因为调入市院2人；文员25人，省院统一招录的雇员5人。

二、部门决算表

表 2-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606,6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606,600.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06,6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606,60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13,468.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213,468.79
	30			61	
总计	31	15,820,068.79	总计	62	15,820,068.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06,600.00	11,606,6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06,600.00	11,606,600.00					
20404	检察	11,606,600.00	11,606,60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536,300.00	4,536,30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95,500.00	3,295,50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490,300.00	490,30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284,500.00	3,284,500.00					

表 2-3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06,600.00	4,536,300.00	7,070,3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06,600.00	4,536,300.00	7,070,300.00			
20404	检察	11,606,600.00	4,536,300.00	7,070,30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536,300.00	4,536,30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95,500.00		3,295,50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490,300.00		490,30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284,500.00		3,284,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2-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606,6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06,600.00	11,606,60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06,6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06,600.00	11,606,6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606,600.00	总计	64	11,606,600.00	11,606,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606,600.00	4,536,300.00	7,070,3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06,600.00	4,536,300.00	7,070,300.00
20404	检察	11,606,600.00	4,536,300.00	7,070,30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536,300.00	4,536,30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95,500.00		3,295,50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490,300.00		490,30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284,500.00		3,284,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
察院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6,9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9,40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425,490.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5,857.7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91,042.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4,904.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416,668.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546.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45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0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1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0.0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6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0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4,94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00.00			
人员经费合计		3,226,900.00	公用经费合计				1,309,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2-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此数据由单位自己填报。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表 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三、部门决算说明

2020年年初下达预算指标1160.66万元，全年实际预算指标1160.66万元，全年收入合计1160.66万元。较2019年收入1259.21万元，减少98.55万元，同比减少7.8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71.71万元，公用经费减少26.56万元，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减少19.37万元，检察业务专项经费增加20.09万元。2020年度全年实际预算指标1160.6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020年度收入决算数1160.66万元与年初预算数1225.82万元差额为65.16万元，原因为人员经费追加预算45.73万元，公用经费减少23.89万元，综合运转项目经费减少43万元，检察业务专项经费减少44万元。

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本部门2020年度比2019年度三公经费减少77.8%，原因为今年无购置新车。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1万元，因年中预算调整，办公费增加8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8万，全年实际支出13万元。

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本部门2020年度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0.94万元，与上年数对比增加12.95万元，变动幅度10.98%。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108.41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64.02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0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44.39万元。所有项目

采购及协议采购均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备案公示，规范了采购行为，提高了采购活动的透明度。

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四、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 2 个项目，资金 6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3.07%。从评价情况看，2020 年我院按项目要求进行实施，基本达到每个项目的建设目的，能紧扣绩效目标进行对照检查。通过 2020 年预算的执行做到了按规划的预算逐年进行项目实施，通过项目真正服务检察业务。对于能获得数据的指标，均完成年度指标值。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3.2 分，整体绩效支出评价良好。项目年初预算额 794.03，年中调整预算为 707.03 万元，无预备费与年初结转结余；决算数为 707.03 万元，执行率为 100%。

附件 1

2020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名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453.63			项目支出总额		707.0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160.66	1160.66	100%	20	
年度目标1: (40分)	保障检察院正常运转,保障全年办案、检察技术鉴定等业务工作的开展,办公环境整洁美观。保障人民检察院业务工作特定需要所支出的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5045	5045	5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护完好率	95%	95%	5
		质量指标	消防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5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时间	≤5小时	≤5小时	5
		时效指标	业主关注度较高的物业管理内容按时公示率	95%	95%	5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及时度	≤0.5小时	≤0.5小时	5
	成本指标	物业平均费用	≤160元/平方米	≤160元/平方米	5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程度	≥95%	≥95%	5	
年度目标2: (40分)	为了保障人民检察院业务工作特定需要所支出的经费,保障人民检察院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审查起诉、审查不起诉案件	337	229	1.7
		数量指标	审查逮捕工作受理审查逮捕数	230	157	1.7
		数量指标	审查处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数	33	35	2.5
		数量指标	刑事审判活动监督工作法院采纳意见数	3	5	2.5
		质量指标	申请证人或鉴定人出庭作证工作	20	0	0
质量指标		受理、移送和督办人民监督员对检察工作及检察队伍建议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反馈。办理人民监督员的意见建议	34	55	2.5	

	质量指标	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非法证据排除	5	3	1.5	
	质量指标	刑事审判活动监督工作提出(提请)刑事抗诉数	7	5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司法救助与刑事被害人救助数	6	10	4
		社会效益指标	审查处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数	41	80	4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纠正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违法或不当数	25	27	4
		社会效益指标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办理未成年人案件数	20	15	3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纠正侦查活动中违法情形数	22	66	4
总分	93.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受上半年疫情影响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绩效水平，对于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纳入对部门工作责任制度考核范畴；对无效或低效的项目责任人，进行追责。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预算额为 372.45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数为 328.4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28.45 万元，项目执行率为 100%，项目资金全部使用完

毕无结转结余。完成的绩效目标：（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数量指标：审查处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数，刑事审判活动监督工作法院采纳意见数均完成；质量指标：受理、移送和督办人民监督员对检察工作及检察队伍建议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反馈。办理人民监督员的意见建议均完成。（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社会效益指标：开展司法救助与刑事被害人救助数，审查处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数，监督纠正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违法或不当数，监督纠正侦查活动中违法情形数均完成。

附件 2-1

2020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28.45	328.4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审查起诉、审查不起诉案件		337	229	3.4
		数量指标	审查逮捕工作受理审查逮捕数		230	157	3.4
		数量指标	审查处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数		33	35	5
		数量指标	刑事审判活动监督工作法		3	5	5

			院采纳意见数			
	质量指标	申请证人或鉴定人出庭作证工作		20	0	0
	质量指标	受理、移送和督办人民监督员对检察工作及检察队伍建议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反馈。办理人民监督员的意见建议		34	55	5
	质量指标	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非法证据排除		5	3	3
	质量指标	刑事审判活动监督工作提出（提请）刑事抗诉数		7	5	3.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司法救助与刑事被害人救助数	6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审查处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数	41	80	8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纠正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违法或不当数	25	27	8
		社会效益指标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办理未成年人案件数	20	15	6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纠正侦查活动中违法情形数	22	66	8
总分	86.4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受上半年疫情影响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绩效水平，对于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纳入对部门工作责任制度考核范畴；对无效或低效的项目责任人，进行追责。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预算额为 372.55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数为 329.5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29.55 万元，项目执行率为 100%，项目资金全部使

用完毕无结转结余。自评得分：10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数量指标：物业管理面积完成；质量指标：基础设施维护完好率、消防安全事故发生率完成；时效指标：故障排除时间、业主关注度较高的物业管理内容按时公示率、投诉处理及时度完成；成本指标：物业平均费用完成。（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部满意程度完成。

附件 2-2

2020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29.55	329.5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5045	5045	10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护完好率		95%	95%	10
		质量指标	消防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10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时间		≤5 小时	≤5 小时	10
		时效指标	业主关注度较高的物业管理内容按时公示率		95%	95%	10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及时度		≤0.5 小时	≤0.5 小时	10

	成本指标	物业平均费用	≤160 元/平方米	≤160 元/平方米	10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程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本项目相关政策合理，项目有必要保留，资金量应当根据当年物业管理费用及其他大楼维护费用进行调整，支出方向与结构合理无需调整。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收集相关基准数据，确定绩效标准，并结合年度预算安排等情况，确定绩效指标的具体数值。通过加强事前规划（绩效目标设定、申报预算经费），事中考核（年度中和年末进行绩效自评），事后总结（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使得部门各项工作达到了预期目标。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 9 月 2 日